

# 关于和静县 2019 年本级财政决算情况和 2020 年和静县上半年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0 年 9 月 4 日和静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上和静县人民政府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关于和静县 2019 年本级财政决算情况和 2020 年上半年和静县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 一、2019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9 年，财税和其他预算单位紧紧围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在县党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保稳定各项工作，坚持依法理财，充分发挥职能，积极组织收入，重点支出得到有力保障，财政改革不断深化，债务风险有效防控，绩效管理全面实施，公共财政建设步伐进一步加快，圆满完成了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确定的预算目标任务，有力推动了县域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 （一）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公共财政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297789 万元，其中：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4830 万元，增长 27%；上级补助收入 179723 万元，调入资金 2577 万元（其中：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134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44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3182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39 万元。2019 年全县公共财政预算总支出完成 297789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264074 万元，增长 16%；债务还本支出 17104 万元，上解支出 3814 万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2797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1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996 万元（其中：新增专项债 18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49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2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2134 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收益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29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290 万元。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02431 万元，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03393 万元。

## （二）2019 年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自治区财政厅核定和静县 2019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共 216 565 万元（一般债务 187265 万元、专项债务 29300 万元）。

2019 年末地方政府性债务余额 187675 万元（一般债务 158 375 万元、专项债务 29300 万元）。

2019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财政部门的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上级的重大决策部署，主动作为、攻坚克难，积极探索破解财源匮乏、收支矛盾、债务风险和财税体制改革等问题，为县域经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提供动力。

1.打好组合拳，全力维护社会稳定。聚焦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始终把维护稳定作为压倒一切的政治任务，加大维护稳定方面的重点支出保障力度，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和谐稳定的环境。发放事业岗人员工资1.9亿元，确保社会稳定基础进一步夯实。拨付1863万元用于“访惠聚”驻村人员及为民办实事经费等，“访惠聚”驻村工作得到深化拓展。

2.加大组织收入力度。加强收入预期管理，加大组织收入调度力度，坚持依法治税，推进综合治税，努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和效益，在稳定原有税源基础上，强化财源培育，加强对县域内酒类企业、餐饮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监管，严堵征管漏洞。做好工商注册等服务工作，依法依规争取更多企业在和静注册，使税收尽可能多的留在本地。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做好环境保护税收缴工作，对县域内各企业进行细致排查，确保足额入库。定期召开税企对接会议，加强服务指导，及时掌握企业实际情况，推动工作开展。积极培育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大力发展旅游产业，打造我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实现高质量发展。

3.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认真落实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对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工作安排部署，按照债务化解方案，认真落实管控债务规模、规范债务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主体责任。制定政府性债务应急处置预案及债务化解方案。严格执行“四个一律”“三个界限”，坚决遏制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化解隐性债务存量，2019年化解债务5.15亿元，做到零违规举债。争取到位债券资金4.98亿元，用于维稳、阵地建设及旅游、供热、垃圾处理、土地治理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规范财政扶贫资金使用与管理，提高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使用效益。建立财政扶贫资金绩效管理监控平台，60余项扶贫资金实现全流程监督管理，强化扶贫领域资金使用情况督导检查，确保发挥效益。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加大生态保护投入，争取国家重点生态功能补助资金5588万元，用于生态环境治理。

4.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预算执行主体责任，推动政策尽快落实、项目尽快落地、资金尽快到位。进一步盘活财政存量资金15312万元，建立结余资金和连续两年未用完的结转资金收回统筹使用机制，健全财政存量资金动态管理和定期清理机制，将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认真落实自治区关于严格预算管理、严控预算支出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勤俭办一切事务；及时、足额安排落实重点民生及维稳项目，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和“三公经费”比上年降幅5%，切实降低行政成本。

5.全力保障改善民生。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投入5123万元，

实施克尔古提河北小学续建、县第七幼儿园教学楼、第十二小学教学辅助用房及附属工程等一批教学项目，办学条件不断改善。投入 1500 万元，启动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投入 1600 余万元支持现代农业发展，新建孵化基地 6 座。落实各项财政支农惠农政策，拨付惠农惠民补贴资金 21181 万元，其中：投入 10557 万元，用于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投入 3494 万元，用于发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资金，投入 720 万元，用于新一轮退耕还林资金，发放农机购置补贴 900 万元，发放游牧民定居补助资金 1610 万元，发放农村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517 万元。

6.创新财政工作理念。建立健全和静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促进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实现预算与绩效管理一体化，提高预算管理水平和政策实施效果。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完善公务卡制度，加强账户管理，健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机制，推进国库现金管理工作。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强化财政国库分析反映功能。构建“大预算、强监督”格局，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财政资金的事前、事中监督管理。会计股和财监股合并办公，关口前移，强化财政监督力量。搭建财政监督、投资评审、绩效评价三位一体的监督平台，健全覆盖所有政府性资金和财政运行全过程的监督机制，把好资金拨付审核关、监督检查关和跟踪问效关。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程序，全力构建公平、公正、公开的采购环境，全面启动政采云，6月在巴州各县供应商政采云网上超市注册中排名第一，开展网上超市交易额 1591.10 万元，交易额排名第一。

采购预算资金 4334.86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249.49 万元，节约资金 85.37 万元，节约率达 2%。

各位代表，2019 年和静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收支规模持续扩大，财政保障能力持续提升，但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主要表现在：重点税源企业收入贡献较低，增收基础还不稳固；财政支出结构调整难度加大，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任务艰巨；“三大攻坚战”成果巩固还需持续发力，债务总量大，还款任务重，刚性支出不断增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解决。

## 二、2020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上半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41924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0419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2150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3120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一般债券）15000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完成 148724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上半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1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86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专项债券）33000 万元。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上半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825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3481 万元。

（四）2020 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3.3565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8265 亿元，专项债

务限额 3.530 亿元。

### 三、2020 年财政工作思路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和静县财政工作将严格按照县党委、县人民政府各项工作要求，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全局观念和法治、底线思维，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紧扣中央、自治区、自治州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正确把握经济发展新常态，以提高质量和效益为中心，以推进供给侧改革为主线，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积极落实财政政策，严格压缩一般性支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预算约束力和透明度，全力保障各项工作部署有效落实，确保完成全年预算目标任务。

#### （一）全面落实“1+3”工作任务。

1.做好疫情防控工作。截至 2020 年 7 月 6 日共支出资金 2015.23 万元，其中上级专项 377.79 万元，县级财政安排资金 1192.74 万元，红十字会捐款 444.7 万元，主要用于采购一次性口罩、防护服、隔离衣、测温枪、体温计、护目镜、防护面罩、检测试剂、医疗设备、医疗耗材、隔离点生活物资、伙食补助、蔬菜储备、宣传费、指挥部运转费用等。根据上级要求，应对疫情影响我县实施小额信贷贴息，落实房屋租金减免政策。

2.由个体工商户，财政各承担 50%的贴息资金。截至目前，我县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小额贴息贷款共有 481 户，贷款金额 3264 万元。已拨付 5 家金融机构小额信贷贴息资金 5.91 万元；二是我县落实房屋租金减免政策，截至目前，共签订 97 份减免

协议，其中个体工商户 82 户，中小型微企业 15 户。共免租金 125.25 万元，减免率达 100%。

3.加强组织协调，依法组织财政收入。严格落实组织收入责任，严肃组织收入工作纪律，精准施策，千方百计堵漏增收，坚持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积极涵养培育财源，在稳定原有税源的基础上，强化财源培育，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为财政持续增收奠定基础。健全治税管理体系，加强税源分析预测，强化重点税源监控和风险管理，细化落实堵漏增收措施，在提高征管质效上下功夫，切实做到应收尽收。强化上级资金争取，重点关注财税改革支持动向，加大专项资金申报力度，加强与上级部门的对接，大力争取与群众生产生活相关的重点项目和重点资金。

4.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深入推进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稳定解决贫困群众“两不愁、三保障”问题。我县 2020 年到位扶贫资金 21336 万元，专项财政扶贫项目资金 7559 万元、一般债务资金 13300 万元、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支持南疆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补 477 万元。2020 年到位扶贫项目资金涉及 12 个乡镇 61 个行政村，项目覆盖全县贫困人口 6091 户、16527 人，项目受益贫困户 14655 户。县配套本级预算内扶贫专项资金用于开展“精准扶贫”，强化造血式扶贫，激发内生动力。为建档立卡贫困户提供免抵押、免担保、财政全额贴息的扶贫小额信贷政策补贴，并建立政银担风险分担机制，巩固脱贫成效。

5.落实维稳部署，全力保障社会稳定。始终聚焦总目标，

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力度，支持严打攻坚、“扫黑除恶”、意识形态、“访惠聚”、驻村管寺、民族团结、法治建设等工作，全力构建无缝隙、无盲区、无空白点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确保服务总目标的各项稳定防控措施落到实处，截至目前，全县“三圈四级五网”共投入资金4550万元，为实现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二）做好财政支出工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坚持“保基本、保运转、保基本民生、保稳定”的支出原则，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全力实现“四保”目标，加强预算统筹力度，硬化预算约束，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加强预算管理，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从严从紧编制预算，控制和降低“三公”经费、行政运行成本；清理整合项目资金，规范项目设置和管理；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障重点支出，确保县委重大部署落到实处。

**（三）坚持财政惠民，大力保障改善民生。**始终把群众的利益放在首位，主动解决民生问题，保障民生支出。继续加大教育投入力度，持续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医疗惠民，深化县域综合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社保基金运行管理，扎实做好医疗、养老等群众最关心的社会保障问题强化城乡建设，进一步提高各族群众幸福感、获得感。统筹用好财政支农资金，深化涉农专项资金整合，支持农业农村发展，推进乡村振兴战略。

**（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决贯彻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

总体要求，全面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方法和要求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加强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预算审核与事前绩效评估，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将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做好绩效监控运行，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五）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深化国有经济布局结构，促进国有资本运营质量和效益稳步提升，形成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的决策部署，大力推进国企改革，整合优质企业，完成国资平台搭建，提高国有资本运营实效和投资能力，推动县域经济发展，引进睿立资本，截至目前，搭建我县国有融资平台共投入资金 255 万元。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行动指南，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新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坚定“聚民众之财、办民众之事”工作理念，全力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补短板、防风险各项工作，主动服务大局，认真履职尽责，不断开创财政改革发展新局面，为县域各族人民的共同福祉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